

# 中共洛阳市孟津区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文件

孟农领〔2024〕13号



## 关于孟津区 2024 年第四批巩固拓展 脱贫攻坚成果项目及资金的批复

麻屯镇人民政府、朝阳镇人民政府，区农业农村局、区财政局：

区农业农村局、区财政局《关于实施 2024 年度第三批产业发展项目的报告》已收悉。

根据《河南省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县级脱贫攻坚项目库规范管理切实发挥扶贫项目效益的通知》（豫脱贫办〔2019〕46号）文件精神，结合中央、省、市决策部署及我区 2024 年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工作任务目标，经区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研究，同意批复实施你们申报的 2 个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项目及资金。请相关镇及区农业农村局、区财

政局按照有关政策规定，加快项目建设和资金拨付进度，确保各级衔接资金按上级要求时间节点支出完毕。

**本次批复实施的项目包含：**

区农业农村局申报的 2 个产业发展项目，共计使用衔接资金 1200 万元，其中：使用中央财政衔接资金 876 万元（洛财农【2024】22 号）；使用区级财政衔接资金 324 万元（区财政预算安排）。

项目实施后资金支付以单个项目建设实际或竣工决算情况据实拨付。

附件：孟津区 2024 年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产业发展项目资金台账表

中共洛阳市孟津区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

2024 年 7 月 1 日



附件

## 孟津区 2024 年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产业发展项目资金台账表

省辖市	县(市、区)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建设性质	实施地点	时间进度	责任单位	建设任务	资金规模(万元)					资金筹措方式	受益对象	绩效目标	群众参与	帮扶机制
									总投资规模	中央	省级	市级	区级					
合计		2							1200	876	0	0	324					
洛阳市	孟津区	2024年度孟津区麻屯镇李家营村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基础设施建设	改建	麻屯镇李家营村	2024.4-2024.11	区农业农村局	改建3000平方米农产品仓储库,硬化地坪及配套设施。	600	600				财政衔接补助资金	麻屯镇6个村集体经济和532户脱贫户45户监测对象。	改建3000平方米农产品仓储库,硬化地坪及配套设施。项目建成后,用于农产品市场、仓储、物流,每年收益不低于投入资金的6%。	是	项目收益用于带动麻屯镇6个村集体经济发展及村级公益事业,由各村制定具体收益分配方案,奖补激励或开发村级公益性岗位,来带动脱贫户和监测对象增收。

洛阳市	孟津区	2024年度孟津区朝阳瀍河乡村旅游集体经济项目	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	新建	朝阳镇瀍沟村	2024.04-2024.11	区农业农村局	新建面积约2000平方米的民宿一栋及其配套设施。	600	276		324	财政衔接补助资金	朝阳镇高沟村、卫坡村、北陈村、游王村、瀍沟村、刘寨村、崔沟村、官庄村等8个村户272户脱贫户和监测对象。	该项目建成后进行租赁，年收益不低于项目投资额6%。	是	项目建成后，年收益不低于70%用于8个村272户脱贫户和监测对象差异化分配，剩余部分作为村集体收入，用于发展8个村村级公益事业。
-----	-----	-------------------------	-----------	----	--------	-----------------	--------	--------------------------	-----	-----	--	-----	----------	--	---------------------------	---	--



